

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自治区本级部门

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自治区党委 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宁党发〔2019〕9号）有关要求，现将 2025 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予以公开。

附件：2025 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

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检察院

2025 年 2 月 21 日

2025年宁夏回族自治区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表

(2025年)

单位：万元					
项目名称		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检察院聘用制书记员经费			
主管部门		兴庆区人民检察院	实施单位	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检察院	
项目属性		02-经常性项目	项目期	99年	
项目总额		315	其中：年度资金总额	315	
其中： 本级资金	资金总额	315	其中： 转移市县(区) 资金	资金总额	0
	其中：财政拨款	315		其中：中央资金	0
	其他资金	0		自治区资金	0
	结余结转资金	0			
年度总体绩效目标	本项目主要目标是加强专业化、职业化的聘用制书记员队伍建设，充实司法辅助人员力量，保障司法工作顺利进行，强化法律监督职能。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绩效值	
1-产出指标	11-数量指标	聘用制书记员人数		≤35人	
	12-质量指标	协助办案合格率		≥98%	
	13-时效指标	工资发放及时率		100%	
	14-成本指标	聘用制书记员成本		≤315万元/年	
2-效益指标	21-经济效益				
	22-社会效益	提高就业率，维护社会稳定。		不断提高	
	23-生态效益				
	24-可持续影响	提高检察工作效率、提升检察队伍正规化		不断提高	
3-满意度指标	31-服务对象满意度	聘用制书记员满意度		≥95%	

2025年宁夏回族自治区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表

(2025年)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	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检察院实有资金项目			
主管部门	兴庆区人民检察院	实施单位	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检察院		
项目属性	0101—一年期项目	项目期	1年		
项目总额	80	其中：年度资金总额	80		
其中： 本级资金	资金总额	80	其中： 转移市县 (区)资金	资金总额	0
	其中：财政拨款	0		其中：中央资金	0
	其他资金	0		自治区资金	0
	结余结转资金	80			
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	通过本项目为我院办公办案提供物质保障，保证检察业务顺利开展，不断提高检务工作水平。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绩效值	
1-产出指标	11-数量指标	政府聘用人员人数		3人	
	12-质量指标	资金使用合规性		合规	
	13-时效指标	工资发放及时性		及时	
	14-成本指标	基本户实有资金		≤80万元	
2-效益指标	21-经济效益				
	22-社会效益	就业率		提高	
	23-生态效益				
	24-可持续影响	保障检察工作顺利开展		效果明显	
3-满意度指标	31-服务对象满意度	干警满意度		≥90%	